

东营市垦利区垦利街道农产品批发市场 改造提升项目

实施方案

项目单位：东营市垦利区恒拓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主管部门：东营市垦利区垦利街道办事处

财政部门：东营市垦利区财政局

二〇二六年七月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名称

垦利街道农产品批发市场改造提升项目

（二）立项单位

东营市垦利区恒拓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3 年 09 月 01 日，注册地位于山东省东营市垦利区中兴路 27 号和平社区北楼 203 室，法定代表人为李强。经营范围包括一般项目：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公共事业管理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工程管理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水利相关咨询服务；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工业工程设计服务；林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市政设施管理；物业管理；水资源管理；居民日常生活服务；灌溉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水污染治理；办公设备租赁服务；安防设备销售；住房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停车场服务；机动车修理和维护；土地整治服务；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园区管理服务；光伏发电设备租赁；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农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花卉种植；礼品花卉销售；农副产品销售；园艺产品销售；化肥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树木种植经营；林业产品销售；水产品零售；水产品批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水利工程建设监理；热力生产和供应；

建设工程施工；自来水生产与供应；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水产养殖；家禽饲养；活禽销售；食品销售；旅游业务。

（三）项目规划审批

项目已办理立项手续，项目代码：
2602-370505-89-01-370201。

（四）项目规模与主要内容

对垦利街道金辰农贸市场、民丰农贸市场、经纬商贸城、前榆便民市场老旧公共服务设施及市政基础设施进行更新改造。主要改造内容包括结构检修加固、消防设施改造、摊位改造、给排水改造等。

（五）项目建设计划及现状

本项目预计工期为 2026 年 8 月至 2026 年 12 月，项目目前未开工，建设进度达 0.00%。

二、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一）编制依据

（1）国家计委、建设部颁布的《建设项目经济评价方法与参数》（第三版）；

（2）《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发布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通用文本的通知》；

（3）建设项目经济评价案例（建设部标准定额研究所编著）；

（4）建筑工程，定额标准以《山东省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为计算依据，并根据山东省东营市的人工、材料及机械价格水平

进行调整，施工取费执行东营市的有关取费标准；

（5）安装工程，定额标准以《山东省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为计算依据，采用类似工程概算指标，并根据当地人工、材料及机械价格水平进行调整计算；

（6）其它费用，其他费用包括建设单位管理费、工程监理费、可研编制费、勘察设计费等，按东营市人民政府相关文件规定计算；

（7）预备费用，参照国家计委计算[1985]352号文件有关规定计算；

（8）山东省东营市材料预算定额价目表；

（9）国家现行投资估算的有关规定；

（10）项目承办单位提供的有关资料；

（11）同类工程投资情况；

（12）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二）资金筹措方案

1、资金筹措原则

（1）通过自筹投入一定资本金，保证项目顺利开工及后续融资的可能。

（2）发行政府专项债券向社会筹资。

2、资金来源

本项目估算总投资 6000.00 万元，项目资金筹措包括项目单位自筹、发行专项债券。其中，项目单位自有资金 3000.00 万

元,专项债券融资 3000.00 万元,本期拟发行专项债券 1,000.00 万元,后续拟发行专项债券 2,000.00 万元。

表 1 项目资金来源情况

资金来源	金额(万元)	占比	备注
估算总投资	6,000.00	100.00%	
一、资本金	3000.00	50.00%	
(一) 自有资金	3000.00	50.00%	
(二) 专项债券			
1、已发行专项债券(含已调整)			
2、本期拟发行专项债券			
3、后续拟发行专项债券			
二、债务资金(不含用作资本金部分)	3000.00	50.00%	
(一) 已发行专项债券			
(二) 本期拟发行专项债券	1,000.00	16.67%	
(三) 后续拟发行专项债券	2,000.00	33.33%	
(四) 银行融资			

3、项目总投资、资本金到位情况

项目估算总投资 6000.00 万元,其中,资本金(自有资金) 3000.00 万元,其中,2026 年到位 3000.00 万元。

三、项目预期现金流入、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一) 项目资金测算平衡表

表 2 项目资金测算平衡表 (单位: 万元)

项目/年度	公式	合计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2031 年	2032 年	203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									
经营活动收入	A	13,860.00	0.00	462.00	462.00	462.00	462.00	462.00	462.00	462.00
经营活动支出	B	5,074.13	0.00	137.08	138.72	140.41	142.15	143.95	145.80	147.70
支付的各项税费	C	1,080.88	0.00	36.03	36.03	36.03	36.03	36.03	36.03	36.03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D=A-B-C	7,704.99	0.00	288.89	287.25	285.56	283.82	282.02	280.18	278.2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									
建设成本支出	E	6,000.00	6,000.00							
流动资金支出	F									
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G=-E-F	-6,000.00	-6,000.00							
三、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									
资本金 (自有资金)	H	3,000.00	3,000.00							
专项债券	I	3,000.00	3,000.00							
银行借款	J	-								
偿还债券本金	K	3,000.00								
偿还银行借款本金	L	-								
支付债券利息	M	3,150.00	0.00	105.00	105.00	105.00	105.00	105.00	105.00	105.00
支付银行借款利息	N	-	-	-	-	-	-	-	-	-
融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O=H+I+J-K-L	-150.00	6,000.00	-105.00	-105.00	-105.00	-105.00	-105.00	-105.00	-105.00
四、期初现金	P	0.00	0.00	0.00	183.89	366.14	546.70	725.51	902.54	1,077.71
期内现金变动	Q=D+G+O	1,554.99	0.00	183.89	182.25	180.56	178.82	177.02	175.18	173.27
五、期末现金	R=P+Q	1,554.99	0.00	183.89	366.14	546.70	725.51	902.54	1,077.71	1,250.98

续表 2 项目资金测算平衡表 (单位: 万元)

项目/年度	公式	2034 年	2035 年	2036 年	2037 年	2038 年	2039 年	2040 年	2041 年	2042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	—									
经营活动收入	A	462.00	462.00	462.00	462.00	462.00	462.00	462.00	462.00	462.00
经营活动支出	B	149.66	151.68	153.76	155.90	158.11	160.38	162.72	165.13	167.61
支付的各项税费	C	36.03	36.03	36.03	36.03	36.03	36.03	36.03	36.03	36.03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D=A-B-C	276.31	274.29	272.21	270.07	267.87	265.59	263.25	260.84	258.3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	—									
建设成本支出	E									
流动资金支出	F									
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G=-E-F									
三、融资活动产生的现	—									
资本金 (自有资金)	H									
专项债券	I									
银行借款	J									
偿还债券本金	K									
偿还银行借款本金	L									
支付债券利息	M	105.00	105.00	105.00	105.00	105.00	105.00	105.00	105.00	105.00
支付银行借款利息	N	-	-	-	-	-	-	-	-	-
融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O=H+I+J-K-	-105.00	-105.00	-105.00	-105.00	-105.00	-105.00	-105.00	-105.00	-105.00
四、期初现金	P	1,250.98	1,422.3	1,591.59	1,758.80	1,923.87	2,086.74	2,247.33	2,405.59	2,561.43
期内现金变动	Q=D+G+O	171.31	169.29	167.21	165.07	162.87	160.59	158.25	155.84	153.36
五、期末现金	R=P+Q	1,422.30	1,591.59	1,758.80	1,923.87	2,086.74	2,247.33	2,405.59	2,561.43	2,714.79

续表 2 项目资金测算平衡表 (单位: 万元)

项目/年度	公式	2043 年	2044 年	2045 年	2046 年	2047 年	2048 年	2049 年	2050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								
经营活动收入	A	462.00	462.00	462.00	462.00	462.00	462.00	462.00	462.00
经营活动支出	B	170.17	172.80	175.52	178.31	181.19	184.16	187.21	190.35
支付的各项税费	C	36.03	36.03	36.03	36.03	36.03	36.03	36.03	36.03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D=A-B-C	255.80	253.17	250.45	247.66	244.78	241.82	238.76	235.6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								
建设成本支出	E								
流动资金支出	F								
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G=E-F								
三、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								
资本金 (自有资金)	H								
专项债券	I								
银行借款	J								
偿还债券本金	K					-			
偿还银行借款本金	L								
支付债券利息	M	105.00	105.00	105.00	105.00	105.00	105.00	105.00	105.00
支付银行借款利息	N								
融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O=H+I+J-K-L	-105.00	-105.00	-105.00	-105.00	-105.00	-105.00	-105.00	-105.00
四、期初现金	P	2,714.79	2,865.59	3,013.75	3,159.21	3,301.87	3,441.65	3,578.46	3,712.22
期内现金变动	Q=D+G+O	150.80	148.17	145.45	142.66	139.78	136.82	133.76	130.62
五、期末现金	R=P+Q	2,865.59	3,013.75	3,159.21	3,301.87	3,441.65	3,578.46	3,712.22	3,842.84

续表 2 项目资金测算平衡表 (单位: 万元)

项目/年度	公式	2051 年	2052 年	2053 年	2054 年	2055 年	2056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						
经营活动收入	A	462.00	462.00	462.00	462.00	462.00	462.00
经营活动支出	B	193.59	196.93	200.37	203.91	207.56	211.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C	36.03	36.03	36.03	36.03	36.03	36.03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D=A-B-C	232.38	229.04	225.60	222.06	218.42	214.6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						
建设成本支出	E						
流动资金支出	F						
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G=-E-F						
三、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						
资本金 (自有资金)	H						
专项债券	I						
银行借款	J						
偿还债券本金	K						3,000.00
偿还银行借款本金	L						
支付债券利息	M	105.00	105.00	105.00	105.00	105.00	105.00
支付银行借款利息	N						
融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O=H+I+J-K-L-M-N	-105.00	-105.00	-105.00	-105.00	-105.00	-3,105.00
四、期初现金	P	3,842.84	3,970.22	4,094.26	4,214.86	4,331.92	4,445.33
期内现金变动	Q=D+G+O	127.38	124.04	120.60	117.06	113.42	-2,890.34
五、期末现金	R=P+Q	3,970.22	4,094.26	4,214.86	4,331.92	4,445.33	1,554.99

(二) 应付本息情况

1、专项债券

本期拟发行专项债券 1000.00 万元,假设债券期限为 30 年,年利率为 3.50%,在债券存续期每半年支付债券利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后续拟发行专项债券 2,000.00 万元,假设债券期限为 30 年,年利率为 3.50%,在债券存续期每半年支付债券利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专项债券还本付息。

表 3 本项目专项债券还本付息情况(单位:万元)

债券存续期	期初本金 余额	本期增加 金额	本期偿 还金额	期末本金 余额	融资利率	应付利息	还本付息 合计
2026 年		3,000		3,000	3.50%		-
2027 年	3,000			3,000	3.50%	105.00	105.00
2028 年	3,000			3,000	3.50%	105.00	105.00
2029 年	3,000			3,000	3.50%	105.00	105.00
2030 年	3,000			3,000	3.50%	105.00	105.00
2031 年	3,000			3,000	3.50%	105.00	105.00
2032 年	3,000			3,000	3.50%	105.00	105.00
2033 年	3,000			3,000	3.50%	105.00	105.00
2034 年	3,000			3,000	3.50%	105.00	105.00
2035 年	3,000			3,000	3.50%	105.00	105.00
2036 年	3,000			3,000	3.50%	105.00	105.00
2037 年	3,000			3,000	3.50%	105.00	

							105.00
2038 年	3,000			3,000	3.50%	105.00	105.00
2039 年	3,000			3,000	3.50%	105.00	105.00
2040 年	3,000			3,000	3.50%	105.00	105.00
2041 年	3,000			3,000	3.50%	105.00	105.00
2042 年	3,000			3,000	3.50%	105.00	105.00
2043 年	3,000			3,000	3.50%	105.00	105.00
2044 年	3,000			3,000	3.50%	105.00	105.00
2045 年	3,000			3,000	3.50%	105.00	105.00
2046 年	3,000			3,000	3.50%	105.00	105.00
2047 年	3,000			3,000	3.50%	105.00	105.00
2048 年	3,000			3,000	3.50%	105.00	105.00
2049 年	3,000			3,000	3.50%	105.00	105.00
2050 年	3,000			3,000	3.50%	105.00	105.00
2051 年	3,000			3,000	3.50%	105.00	105.00
2052 年	3,000			3,000	3.50%	105.00	105.00
2053 年	3,000			3,000	3.50%	105.00	105.00
2054 年	3,000			3,000	3.50%	105.00	105.00
2055 年	3,000			3,000	3.50%	105.00	105.00
2056 年	3,000		3,000		3.50%	105.00	3,105.00

合计		3,000	3,000			3,150.0 0	6,150. 00
----	--	-------	-------	--	--	--------------	--------------

（三）本息覆盖倍数

本项目可用于资金平衡的息前净现金流为 7,704.99 万元，融资本息合计 6,150.00 万元，项目净现金流覆盖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为 1.25 倍。

四、专项债券使用与项目收入缴库安排

东营市垦利区恒拓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保证严格按照政府债券管理相关规定履行相应义务，确保政府专项债券资金专款专用。

专项债券收支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根据专项债券《信息披露文件》规定的还本付息安排，东营市垦利区恒拓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应以本方案中的项目收入按照对应的缴库科目上缴财政，按时、足额支付政府专项债券本息。

五、项目风险分析

（一）与项目建设相关的风险

1、居民生活风险

风险分析：市场关闭施工期间，周边居民长期依赖的购物场所消失，不得不寻找更远的市场或超市，增加时间与交通成本，尤其对不熟悉线上购物、出行不便的老年人影响显著。替

代的购物点价格可能更高，或因距离增加交通费用，导致居民临时性生活支出上升。

防范措施：提前发布施工公告，明确改造时间和临时购物指南；组织“菜篮子”直通车，在社区设立临时便民点；与周边市场协调，增加供应保障，稳定物价；建立居民意见反馈渠道，及时解决反映问题。

2、商户经营风险

风险分析：施工期间商户无法正常经营，直接导致其收入来源中断，尤其对家庭式、小本经营的商户冲击巨大。长期停业可能导致原有客户流失到其他市场，即便改造完成后也难以全部回流。商户需要临时寻找过渡经营场所，面临租金上涨、位置不佳、客源不稳定等问题，若安置不当易引发强烈抵触情绪。

防范措施：制定科学合理的过渡方案，设立临时过渡市场或协调周边市场分流安置；明确改造后的回迁政策和租金标准，稳定商户预期；对困难商户提供适当的过渡期补贴或租金优惠；建立商户沟通机制，定期通报工程进展，及时回应关切。

3、环境安全风险

风险分析：拆除、土建、运输等作业将产生持续噪声和粉尘，严重影响周边居民、学校、单位的正常工作和休息；施工车辆进出会占用道路，建筑材料堆放可能侵占公共空间，导致

周边道路拥堵，增加交通安全风险；施工围挡不当、工地管理不善可能对周边行人，特别是儿童的安全构成威胁。

防范措施：制定严格的施工规范，控制施工时间和噪声污染；落实防尘降尘措施，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优化交通组织方案，规范施工车辆通行；加强施工现场安全管理，设置安全防护设施。

4、对社会稳定与舆论的影响

风险分析：上述所有影响若处理不当，都可能转化为商户、居民与项目建设方、政府之间的直接矛盾，引发投诉、群体性事件，影响社会稳定。在信息时代，任何施工扰民、商户安置不满的事件都可能在本地论坛、社交媒体上发酵，形成负面舆情，损害项目形象和政府公信力。

防范措施：成立项目协调小组，建立多方沟通机制；设立现场接待室和热线电话，及时处理投诉建议；加强舆情监测和引导，主动发布项目信息；制定应急预案，快速有效处置突发事件。

（二）与项目收益相关的风险

本项目收益来源于摊位出租收入及广告收入，主要风险为出租率及租金价格变动影响，对本项目收益产生影响。

六、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垦利街道农产品批发市场改造提升项目

项目实施单位：东营市垦利区恒拓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本项目 2026 年拟申请专项债券 3000.00 万元，用于垦利街道农产品批发市场改造提升项目建设，年限为 30 年。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通过对垦利街道四个老旧农贸市场的系统性改造提升，彻底消除结构安全隐患，完善消防、给排水等基础设施，优化经营环境与布局，打造安全、整洁、智慧、便民的现代化农产品流通场所，保障‘菜篮子’工程，提升城市品质与居民幸福感。

2.年度绩效目标

（1）成本指标

完成 2026 年度垦利街道农产品批发市场改造提升项目投资计划，将项目年度经济成本控制在 3000.00 万元预算范围内，确保资金高效使用。

（2）项目产出指标

a.产出数量

项目实施后，可实现出租摊位 120 个。

b.产出质量

各项目阶段性工程质量达到竣工验收标准；

c.产出时效

计划于 2026 年 12 月完成项目建设及提升工程验收；

d.产出成本

各子项目建设成本 $\leq$ 招标控制价。

(3) 效益指标

a.社会效益指标

主要监控项目 2026 年度社会效益指标的预期完成程度。项目的实施实现社会资源利用的最大化。通过标准化摊位建设、便民设施完善，优化商户经营环境与居民购物体验，整合市场公共资源，带动就业稳定，规范经营秩序，助力社区便民服务升级。本项目社会效益指标标准值设置为“显著”。

b.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监控项目 2026 年度生态效益目标的预期完成程度。项目建设按照国家环境保护有关规定，整治市场及周边环境，完善排水、通风、垃圾处理设施，提升绿化覆盖率，减少污染隐患，强化群众环保意识，改善区域生态宜居性。本项目生态效益指标标准值设置为“显著”。

c.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主要监控项目 2026 年度可持续目标的预期完成程度。项目建设完善基础设施，完善区域基础设施配套，优化城市商业服务布局，形成可复制的市场改造运营模式，为后续便民工程提供示范，长期保障群众“菜篮子”需求。本项目可持续影响

指标标准设置为“显著”。

d.受益群体满意度

主要监控社会公众对项目实施情况的预期满意度。通过环境焕新、服务提质、管理规范，切实解决群众购物痛点与商户经营难点，提升获得感与认可度。受益群体满意度指标标准 $\geq 95\%$ 。

（三）事前绩效评估内容

1、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要求

本项目建设内容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中“淘汰类”、“限制类”的相关内容，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要求。

（2）符合相关规划的要求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提出：“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实施城市更新行动，推进城市生态修复、功能完善工程，统筹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合理确定城市规模、人口密度、空间结构，促进大中小城市和小城镇协调发展。强化历史文化保护、塑造城市风貌，加强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和社区建设，增强城市防洪排涝能力，建设海绵城市、韧性城市。”

《山东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指出：“拓展城乡消费市场。加强城

市商圈规划，打造一批区域性消费中心城市，完善乡镇商贸体系，布局城乡融合新型消费网络节点。建设便民生活服务圈、城市社区邻里中心、乡镇商贸中心和农村社区综合性服务网点，提升发展社区菜店、24小时营业店等社区商业。推动步行街改造提升，繁荣发展夜经济，打造夜间消费集聚区。”

《东营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指出：“推动城市内涵提升。坚持精明增长、精致城市理念，实施城市更新行动，提升城市品质、环境品质、人文品质，打造宜居宜业宜游富有活力的现代化城市。深入推进风貌特色提升、蓝绿空间提升、空气洁净提升、道路交通提升、生活服务提升、治理能力提升、安全运行提升、文明素质提升等专项行动，强化城市品质提升省级试点片区建设，培育一批市级试点街区、项目，带动全域品质提升。提高控制性详细规划管控城市建设的科学性和时效性，开展中心城区控规一张图数据整合，把湿地、黄河、油田等元素融入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各个环节，全面提升规划引领水平。

完善城市基础设施。疏通城市支路和街坊路，进一步提升路网密度，优化道路设计，提高通行能力。优先发展公共交通，完善公共停车场布局。实施社区优质生活圈行动，以城市社区为基本单元，因地制宜配套完善社区基本公共服务设施、便民商业服务设施、市政配套基础设施和公共活动空间，构建“10-15分钟生活圈”，建设安全健康、设施完善、管理有序的

“完整社区”。

《东营市农贸市场布局优化和改造提升实施方案（2025—2027年）》实施方案指出：“到2027年年底，对全市范围内集中开办的农贸市场进行布局优化和改造提升，逐步打造一批布局合理、环境整洁、功能完备、管理规范、经营文明的农贸市场。”

《垦利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指出：“提高消费质量。持续推进质量强区战略，实施网络消费、服务消费、品牌消费和民生领域消费放心工程，不断提升质量水平。加强消费商品、服务质量的抽检和专项整治，推进全链条监管。组织开展农村、校园及周边食品安全、集贸市场等各类专项整治活动，提升餐饮质量安全，切实维护消费者权益。”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建设是十分有必要的。

2、项目实施的公益性

本针对改造聚焦老市场设施老化、布局混乱等问题，为摊主提供标准化摊位、稳定水电配套及安全经营环境，助力生意提质增效。同时，通过科学分区、环境焕新，搭配防滑地面、良好通风等设施，让居民购物更舒心安全。项目还完善消防、排水、监控等公共配套，部分市场增设智慧设备与便民区域，兼顾各类人群需求。改造不仅优化城市便民服务网络，更带动就业、规范经营秩序，以民生导向的举措，切实守护群众“菜

篮子”、托举商户“钱袋子”。具有较好的公益性。

3、项目实施的收益性

本项目建成后,可用于资金平衡的项目的息前净现金流量为 7,704.99 万元,项目收益覆盖项目融资本息总额倍数达到 1.25 倍,能够满足偿债要求,项目实施的收益性较好。

4、项目建设投资合规性

项目已取得立项手续批复。对筹资风险认识全面,针对预期风险设定应对措施可行、有效。财政支持方式合理,符合预算法、政府债务管理等相关规定,筹资规模合理。资金分配依据合理,符合相关政策、测算标准或定额标准,资金分配结果与政策目标、政策内容相匹配。

5、项目成熟度

本项目除立项批复外,尚未取得建设用地、建设规划、初设、环评等手续,项目成熟度一般。

6、项目资金来源和到位可行性

本项目总投资为 6000.00 万元,本期拟发行专项债券 3000.00 万元,剩余资金自筹解决。项目资金筹措遵循投入一定资本金,保证项目顺利开工及后续融资的可能,发行专项债券从社会筹资的原则。

7、项目收入、成本、收益预测合理性

本项目收入来源于摊位出租收入、广告收入等,运营成本为燃料动力费用、运营费及修理费用。项目收入以来源稳定,

还款收益计算合理并体现了谨慎性原则。

债券资金需求合理性

本项目总投资为 6000.00 万元，本次债券需求额度 3000.00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50%。融资中的专项债券专项用于市政基础设施项目，符合专项债券的支持方向，因此，本项目债券资金需求合理。

9、项目偿债计划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按照《财政部关于加快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使用有关工作的通知》（2020 年 7 月 27 日 财预〔2018〕161 号）等政府债券管理规定履行相应义务，接受财政部门的监督和管理，并保证政府专项债券专款专用。

专项债券收支纳入政府预算管理，根据专项债券《信息披露文件》规定的还本付息安排，以本方案中的项目收入按照对应的缴库科目上缴财政，按时、足额支付政府专项债券本息。

10、绩效目标合理性

经测算，项目收益覆盖项目融资本息总额倍数达到 1.25 倍，符合债券项目要求。

（四）评估结论

本项目可用于资金平衡的项目的息前净现金流量为 7,704.99 万元，融资本息合计为 6,150.00 万元，项目本息覆盖倍数为 1.25 倍，符合专项债发行要求；项目可以通过自

筹、发行专项债券等方式完成资金筹措，为本项目提供足够的资金支持，保证本项目的顺利施工。总的来说，本项目绩效目标明确，可实施性较强，资金投入风险基本可控，本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符合专项债券申报使用要求。